## 附件2

## 2023年度弥渡县市场监管领域县级部门联合"双随机、一公开"抽查计划

序号	发起部门	配合部门	计划任务名称		检查对象	任务时间	抽查比例/户数	检查方式	京佐 巨 犯	备注
			抽查领域	抽查事项	恒旦刈家	11分的 凹	押旦に別/尸剱	型    刀	实施层级	笛注
1	县财政局	县市场监督管 理局、县税务 局	会计领域	代理记账机构的基本情况 、执业质量、工商登记事 项、工商公示信息、报税 人员和执行国家税收政策 情况	代理记账机 构	2023年8月至9 月	按20%比例抽查	现场检查	县级组织实施 检查	
2	县人力资源 和社会保障 局	县市场监督管 理局	劳务派遣	劳务派遣经营单位遵守劳 动保障法律法规情况	劳务派遣机 构	2023年10月30 日前	5%	实地检查 书面检查	县级抽取检查 对象,随机选 派人员组织实 施检查。	
3		县住房和城乡 建设局、县交 通运输局、县 水务局、县公 安局	工资支付	用人单位、建设施工企业 遵守劳动保障法律法规情 况	用人单位	2023年10月30 日前	5%	实地检查 书面检查	县级抽取检查 对象,随机选 派人员组织实 施检查。	
4	县人力资源 和社会保障 局	县市场监管局	人力资源服务	人力资源服务机构遵守劳 动保障法律法规情况	人力资源服 务机构	2023年10月30 日前	不低于20%	实地检查 书面检查	县级抽取检查 对象,随机选 派人员组织实 施检查。	
5	县交通运输 局	县公安局、县 市场监管局	交通运输行业 监管	道路运输新业态企业检查	道路运输网 络预约出租 汽车经营企 业	2023年3月- 10月	10%	实地检查 书面检查	县级组织实施 检查	
6	县市场监督 管理局	县教育体育局	学校食堂	学校食堂食品安全	各类学校	2023年3月1日 -9月30日	辖区内学校的5%	现场检查	县级组织实施	

## 2023年度弥渡县市场监管领域县级部门联合"双随机、一公开"抽查计划

序号	发起部门	配合部门	计划任务名称		检查对象	压复时间	抽查比例/户数	松本士士	京佐田卯	备注
			抽查领域	抽查事项	<b>恒</b>	任务时间	抽查比例/尸数	检查方式	实施层级	<b>笛</b> 注
7	县林业和草 原局	县市场监督管 理局	林业草原监督 检查	林草种苗监督检查	林草种苗生产经营单位	2023年11月20 日完成。	5%	现场检查	县级抽取辖区 内检查对象, 随机选派人员 实施检查	
8	县统计局	县市场监督管 理局	国家常规统计 调查	调查对象依法设置原始记录、统计台账情况	一套表调查 单位	2023年3月 —10月31日	抽取5户调查对 象开展联合抽查	现场检查	县级抽取检查 对象,随机选 派人员实施检 查	
9	县消防救援 大队	县公安局、县 卫生健康局	宾馆、旅店监 督检查	1. 宾馆、旅店取得许可证情况的检查; 2. 宾馆、旅店卫生情况的检查; 3. 宾馆、旅店治安安全情况的检查; 4. 宾馆、旅店消防情况的检查;	消防安全重 点单位的各 类宾馆、旅	2023年1月 一11月	按5%比例抽取	现场检查	县级抽取检查 对象,随机选 派人员,实施 检查	
10	县消防救援 大队	县市场监督管 理局	消防产品使用 领域检查	1. 消防产品质量情况(含 市场准入检查、一致性检 查、现场检查判定和抽样 送检等); 2. 对使用领域消防产品质 量开展监督检查	弥渡县行政 区域内属于 消防安全重 点单位的人 员密集场所	2023年1月 一11月	按3%比例抽取	现场检查	县级抽取检查 对象,随机选 派人员,实施 检查	

## 2023年度弥渡县市场监管领域县级部门联合"双随机、一公开"抽查计划

序号	发起部门	配合部门	计划任务名称		检查对象	任务时间	抽查比例/户数	检查方式	京选目犯	备注
			抽查领域	抽查事项	似旦刈家	<b>江</b> 穷时 问	押重に例/尸数	<b>恒</b>	实施层级	<b>留注</b>
11	县税务局	县工业信息 和商务科技 局、县应急 管理局	成品油销售	成品油销售企业经营情况纳税申报、发票开具检查;《成品油零售经营批准证书》及相关准入要件、是否建立油品购销和出入库管理台账制度、企业安全生产相关落实情况检查;安全生产许可情况、安全生产情况检查。	成品油销售 企业	2023年4月- <del>9</del> 月	随机抽取检查对 象2户	实地检查	县级组织实施	新增